

摘要：

项目名称：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统计报表制度

制定机关：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批准文号：市统函〔2022〕3号

有效期限：2025年1月

《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统计报表制度》 主要内容

一、调查目的

为了解和掌握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状况，加强全区产业化环境建设管理工作，西安高新区管委会制定本制度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高新区统计范围内各类单位的经营情况及经济效益等相关情况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高新区辖区及托管镇街内的除统计联网直报单位以及国家、省、市抽样调查样本单位以外的所有法人单位（机关法人单位除外）及产业活动单位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全面调查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由西安高新区统计局负责组织辖区内各单位通过高新

区企业数据采集系统（<http://tjbb.xdz.gov.cn/gxqy/>）报送数据，同时西安高新区统计局进行数据的审核及汇总工作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本报表制度统计信息由高新区统计局实施统计监测，统计数据为管委会内部使用，不向社会发布。